

# 德化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

---

## 2024年2-3月份责任督学督导要点

### 一、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

各义务教育学校是否对照《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认定指标审核说明（2023年版）》开展自评；是否根据指标要求查找问题短板，提出符合本校实际的破解办法，并着手落实整改；各义务教育学校是否组织学习《关于印发〈德化县教育局创建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德教综〔2024〕4号）文件，并根据文件附件《德化县义务教育学校创建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工作推进表》要求，规范整理各类备查材料。

### 二、全县各级各类学校

#### （一）安全管理落实情况。

1. 查看各校是否对县公安局和教育局联合开展的“校园安全防范督导检查”问题，逐条做好整改，未整改的督促落实整改。

2. 督导检查各校（园）是否结合学龄段实际列出每周安全教育内容；是否在每天上午放学前“五分钟”开展安全教育并签名；是否在周末发布安全提醒至每个班级群。

#### （二）思政工作落实情况。

1. 各校寒假和开学初家访情况。
2. 各校心理健康工作落实情况。是否制定心理健康工作计划，是否开展期初学生心理健康状况筛查并对重点学生“一生一档”建档。
3. 课外读物管理情况。课外读物是否落实推荐程序。

#### （三）卫生工作落实情况。

1. 学校进行教育系统医疗腐败集中整治政策宣传落实情况（主要检查是否有一次会议纪要）。
2. 学校期初春季流行性传染病及学校环境卫生防疫工作落实情况（检查因病缺勤登记是否完整）。

#### （四）食品安全工作落实情况。

1. 检查学校食堂食品采购环节、运输环节、储存环节、加工环节等是否存在卫生和安全隐患？
2. 食品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是否健全？是否定期开展食品安全隐患排查？新学期是否建立集中用餐陪餐制度并做好陪餐记录？

请各责任督学于3月25日前完成本次督导任务，督导结束后及时通过管理平台“常规管控”上传《整改通知书》（“检查阶段”—“新建检查结果”），并同时上传到教育云盘（“公共

文件” — “教育督导室” — 《整改通知书》 — “2024 年 2 - 3 月份” ) 指定文件夹中。

